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2-A340-09

修正案号: 39-7307

- 一. 标题: 排气-反推外部固定结构-改装
- 二. 适用范围:

空客A340-211, A340-212, A340-213, A340-311, A340-312和 A340-313所有制造序列号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: 2012-0101, 2012年6月11日颁布:
- 2、空客 SB A340-78-4032, 初版或修订 01 或修订 02 版或后续经批准的版本:
- 3、ROHR SB RA34078-86, 初版或修订 01 或修订 02 版或后续经批准的版本;
- 4、ROHR SB RA34078-75, 初版或修订 01 或修订 02 版或修订 03 版或后续经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进行预防性强制改装反推内部固定结构时,制造商CFM国际公司发现了一个外固定结构(OFS)面板由于粘合剂失效剥离(disbonding)。

这样的情形如果不纠正,一旦风扇叶片运转(Fan Blade Out),将导致在飞行中通用喷嘴组件脱落,进而可能导致飞机损伤和/或对地面的人的伤害。

为了解决这个情形, EASA颁发EASA AD 2006-0298要求更换安装

的DURACORE OFS面板和HEXCEL或PAA面板,并根据在面板更换的时累计飞行循环(FC)来更换某些反推6点钟位置闩锁装置(latch fitting)。

EASA AD 2006-0298 后续修订来减少指令适用性范围使其与空客服务通告(SB) A340-780-4032 修订02版的有效性一致。

自EASA AD 2006-0298R1颁发以来,更多反推(额外的序列号)被确定受到影响。

基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保留EASA AD 2006-0298R1的要求,替代并通过增加反推序列号来扩大指令的适用范围。

完成下述要求的措施,除非事先已经完成:

- 4.1 对于装备了本指令表1中列出的序列号(S/N)反推的飞机,自 首次安装到飞机累积到12800FC之前,按照空客SBA340-78-4032 修订 02版的说明更换左侧和/或右侧(按适用性)半反推上的OFS面板。
- 4.2 **并行要求**: 如果反推OFS面板自首次安装到飞机上累计11600 FC后更换,OFS面板更换要求和本指令4.1中一致,同时按照空客SB A340-78-4032 修订02版的说明更换6点钟位置闩锁装置。

制造商	S/N
ROHR/AIRCELLE	
ROHR	自119 至 0382001 (含)
	自 0411001 至 0678001 (含)
	1028002 和1028003
	自 1037001 至 1400001 (含)
	1409001,
	1410001,1423001,1439001,160300
	1和1604001
相应 AIRCELLE	自 3060 至3190 (含)
	自 3205 至3340 (含)
	自 3525 至 3713 (含)
	3718,3725 (LH), 3733 (LH), 和
	3818

表1-受影响反推列表

- 4.3 对于自反推首次安装到飞机起累计11600 FC之后执行过空客 SB A340-78-4032初版的飞机,在自首次安装到飞机起累计12800FC之前,按照ROHR公司SB RA34078-86 修订02版的说明(在空客SB A340-78-4032修订02版或ROHR SB RA34078-75修订03版中也有说明)更换6点钟位置闩锁装置。
- 4.4 本指令生效前,按照空客SB A340-78-4032修订01版,ROHR SB RA34078-86初版或修订01版;ROHR SB RA34078-75初版或修订01版或修订02版的说明完成纠正措施,可接受为满足本指令4.1和4.2的要求。
- 4.5 自本指令生效起,不得安装列在本指令表1中的反推到飞机上,除非满足本指令的要求。

完成本指令可使用替换的等效符合性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2年6月25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2年6月14日

七. 联系人: 郭勇刚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22326112